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市轨道交通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工程土建
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部机械设备租赁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SHBZ-2023-XMDT6HXJTD-ZB-03)

项目所在地区: 福建省, 厦门市, 同安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市轨道交通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工程土建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政投融资项目, 出资比例100%, 招标人为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轨道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土建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厦门市轨道交通6号线2标一工区线路全长约7.5km, 线路位于同安区。工程范围为洪塘头站~潘涂站区间、潘涂站、潘涂站~官浔站区间、官浔站、官浔站~智谷云谷站区间、智谷云谷站、智谷云谷站~后吴站区间、后吴站, 共计四站四区间及洪塘头车站出入段线, 拟安排10台土压平衡盾构机完成区间掘进任务, 具体施工任务包含: 土建工程、安装预留预埋工程、交通导改、管线迁改、既有道路破复及协调配合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5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设备租赁SHBZ-01; (002)设备租赁SHBZ-02; (003)设备租赁SHBZ-03; (004)设备租赁SHBZ-04; (005)设备租赁SHBZ-05;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设备租赁SHBZ-

0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营业范围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具有招标人所需设备的租赁资质。

(2) 服务能力要求: 投标人具有投标设备租赁、运输等服务能力证明; 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操作证件, 符合国家和地方监管部门现行管理规定及要求,

有标准的经检验合格的招标人所需投标设备（需提供招标人所对应的投标租赁设备、运输服务、操作人员证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不少于1份）。

（3）财务能力要求：具有相应的财务能力，资金财务状况良好，租赁商注册资金不低于100万元（含）人民币；须提供2020年至2022年间任意一期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相关报表或投标人自有财务报表（需提供复印件不少于1份）。

（4）质量保证能力要求：投标人投标设备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投标设备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招标人地方相关规定要求；具有取得地方行政机构指定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

2022年）投标设备检验检测报告（各规格不少于1份）；

（5）业绩要求：具有招标设备或同类设备2020年-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或同类建设工程项目的投标设备租赁业绩不少于2份（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6）履约信用要求：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近期没有在其他项目投标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违规违纪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状态的投标人；最近两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2017年至今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未被建设单位上级以及招标人上级单位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不接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供应商报名；不接受在最新一期《中国铁建选择合作方风险警示名录》中的黑级供应商以及被招标人列入风险警示合作名录的供应商。；

（002设备租赁SHBZ-

02)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具有招标人所需设备的租赁资质。

（2）服务能力要求：投标人具有投标设备租赁、运输等服务能力证明；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操作证件，符合国家和地方监管部门现行管理规定及要求，有标准的经检验合格的招标人所需投标设备（需提供招标人所对应的投标租赁设备、运输服务、操作人员证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不少于1份）。

(3) 财务能力要求：具有相应的财务能力，资金财务状况良好，租赁商注册资金不低于100万元（含）人民币；须提供2020年至2022年间任意一期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相关报表或投标人自有财务报表（需提供复印件不少于1份）。

(4) 质量保证能力要求：投标人投标设备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投标设备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招标人地方相关规定要求；具有取得地方行政机构指定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2022年)投标设备检验检测报告（各规格不少于1份）；

(5) 业绩要求：具有招标设备或同类设备2020年-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或同类建设工程项目的投标设备租赁业绩不少于2份（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6) 履约信用要求：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近期没有在其他项目投标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违规违纪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状态的投标人；最近两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2017年至今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未被建设单位上级以及招标人上级单位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不接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供应商报名；不接受在最新一期《中国铁建选择合作方风险警示名录》中的黑级供应商以及被招标人列入风险警示合作名录的供应商。；

(003设备租赁SHBZ-

03)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具有招标人所需设备的租赁资质。

(2) 服务能力要求：投标人具有投标设备租赁、运输等服务能力证明；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操作证件，符合国家和地方监管部门现行管理规定及要求，有标准的经检验合格的招标人所需投标设备（需提供招标人所对应的投标租赁设备、运输服务、操作人员证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不少于1份）。

(3) 财务能力要求：具有相应的财务能力，资金财务状况良好，租赁商注册资金不低于100万元（含）人民币；须提供2020年至2022年间任意一期经会计师事

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相关报表或投标人自有财务报表（需提供复印件不少于1份）。

（4）质量保证能力要求：投标人投标设备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投标设备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招标人地方相关规定要求；具有取得地方行政机构指定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2022年）投标设备检验检测报告（各规格不少于1份）；

（5）业绩要求：具有招标设备或同类设备2020年-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或同类工程建设项目的投标设备租赁业绩不少于2份（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6）履约信用要求：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近期没有在其他项目投标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违规违纪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状态的投标人；最近两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2017年至今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未被建设单位上级以及招标人上级单位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不接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供应商报名；不接受在最新一期《中国铁建选择合作方风险警示名录》中的黑级供应商以及被招标人列入风险警示合作名录的供应商。；

（004设备租赁SHBZ-

04)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具有招标人所需设备的租赁资质。

（2）服务能力要求：投标人具有投标设备租赁、运输等服务能力证明；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操作证件，符合国家和地方监管部门现行管理规定及要求，有标准的经检验合格的招标人所需投标设备（需提供招标人所对应的投标租赁设备、运输服务、操作人员证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不少于1份）。

（3）财务能力要求：具有相应的财务能力，资金财务状况良好，租赁商注册资金不低于100万元（含）人民币；须提供2020年至2022年间任意一期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相关报表或投标人自有财务报表（需提供复印件不少于1份）。

(4) 质量保证能力要求：投标人投标设备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投标设备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招标人地方相关规定要求；具有取得地方行政机构指定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

2022年)投标设备检验检测报告（各规格不少于1份）；

(5) 业绩要求：具有招标设备或同类设备2020年-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或同类建设工程项目的投标设备租赁业绩不少于2份（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6) 履约信用要求：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近期没有在其他项目投标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违规违纪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状态的投标人；最近两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2017年至今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未被建设单位上级以及招标人上级单位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不接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供应商报名；不接受在最新一期《中国铁建选择合作方风险警示名录》中的黑级供应商以及被招标人列入风险警示合作名录的供应商。；

(005设备租赁SHBZ-

05)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具有招标人所需设备的租赁资质。

(2) 服务能力要求：投标人具有投标设备租赁、运输等服务能力证明；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操作证件，符合国家和地方监管部门现行管理规定及要求，有标准的经检验合格的招标人所需投标设备（需提供招标人所对应的投标租赁设备、运输服务、操作人员证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不少于1份）。

(3) 财务能力要求：具有相应的财务能力，资金财务状况良好，租赁商注册资金不低于100万元（含）人民币；须提供2020年至2022年间任意一期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相关报表或投标人自有财务报表（需提供复印件不少于1份）。

(4) 质量保证能力要求：投标人投标设备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投标设备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招标人地方相关规定要求；具有取得地方行政机构指定专业



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2022年)投标设备检验检测报告(各规格不少于1份);

(5) 业绩要求: 具有招标设备或同类设备2020年-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或同类建设工程项目的投标设备租赁业绩不少于2份(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6) 履约信用要求: 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 近期没有在其他项目投标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违规违纪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状态的投标人; 最近两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2017年至今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 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 未被建设单位上级以及招标人上级单位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 不接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供应商报名; 不接受在最新一期《中国铁建选择合作方风险警示名录》中的黑级供应商以及被招标人列入风险警示合作名录的供应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09月13日 08时00分到2023年09月17日 18时00分

获取方式: 在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枋湖西三路189-1号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工程管理部持单位介绍信购买招标文件, 文件以现金方式购买采购, 采购文件将以电子版形式提供出售。招标文件每包件售价500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购买一个或若干个包件的投标人, 统一只获得一套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10月08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枋湖西三路189-1号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工程管理部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10月08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枋湖西三路189-1号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工程管理部

七、其他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

招标内容见附件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工程管理部党、纪工委。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轨道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土建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部

地 址：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厦门市新经济产业园4-1号楼中铁十八局项目部

联 系 人：宗振生

电 话：18765953399

电子邮件：42207313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附件1

招标物资（设备）需求表

招标人名称：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轨道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土建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部

招标编号：1-SHBZ-2023-XMDT6HXJTD-ZB-03

包件号：SHBZ-01

序号	物资（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单位（月/台班）	计划租赁期限（月）	备注	投标保证金
1	汽车起重机	25t（5节臂）	1	月	18	月租赁汽车起重机、随车吊、平板车和叉车含1名司机、维修保养，不含柴油；台班价含司机、维修保养及柴油。	99000元
2	汽车起重机	50t	2	月	18		
3	汽车起重机	80t	60	台班	-		
4	汽车起重机	110t	60	台班	-		
5	随车吊	12t/14t	1	月	18		
6	平板车	13m	2	月	18		
7	叉车	12T	2	月	18		

招标物资（设备）需求表

招标人名称：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轨道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土建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部

招标编号：1-SHBZ-2023-XMDT6HXJTD-ZB-03

包件号：SHBZ-02

序号	物资（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单位（月/台班）	计划租赁期限（月）	备注	投标保证金
1	随车吊	12t/14t	1	月	18	月租赁汽车起重机和随车吊含1名司机、维修保养，不含	18000元

2	汽车起重机	25t (5节臂)	1	月	18	柴油; 台班价 含司机 、维修 保养及 柴油	
---	-------	-----------	---	---	----	---------------------------------------	--

招标物资（设备）需求表

招标人名称：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轨道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土建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部

招标编号：1-SHBZ-2023-XMDT6HXJTD-ZB-03

包件号：SHBZ-03

序号	物资（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单位（月/台班）	计划租赁期限（月）	备注	投标保证金
1	履带式挖机	200型（0.9斗容量）	1	月	18	月租赁单价含2名司机、维修保养，不含柴油	12000元

招标物资（设备）需求表

招标人名称：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轨道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土建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部

招标编号：1-SHBZ-2023-XMDT6HXJTD-ZB-03

包件号：SHBZ-04

序号	物资（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单位（月/台班）	计划租赁期限（月）	备注	投标保证金
1	履带式挖机	120型（斗容量0.4方）	4	月	18	月租赁挖机单价含2名司机、维修保	144000元
2	履带式挖机	200型（斗容量0.9方）	3	月	18		
3	履带式挖机	350型（斗容量1.5方）	3	月	18		

4	装载机	50型	2	月	18	养，不含柴油，月租赁装载机和叉车含1名司机、维修保养，不含柴油；台班价含司机、维修保养及柴油
5	叉车	3.5t	2	月	18	
6	轮式挖机	75型	150	台班	6	
7	轮式炮头	75型	150	台班	6	
8	轮式挖机	120型	150	台班	6	
9	轮式炮头	120型	150	台班	6	

招标物资（设备）需求表

招标人名称：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厦门轨道6号线集美至同安段土建施工总承包2标段一工区项目部

招标编号：1-SHBZ-2023-XMDT6HXJTD-ZB-03

包件号：SHBZ-05

序号	物资（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单位（月/台班）	计划租赁期限（月）	备注	投标保证金
1	轮式挖机	75型	50	台班	6	台班价含司机、维修保养及柴油	5000元
2	轮式炮头	75型	50	台班	6		
3	轮式挖机	120型	50	台班	6		
4	轮式炮头	120型	50	台班	6		